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23-074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陈邵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陈邵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位，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日，陈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邵先生在履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陈邵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刘翔晖先生(简历后附)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并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具体负责法务合规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受聘的高级管理人员刘翔晖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

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公司副总经理刘翔晖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98-3600556

传真：0598-3633415

电子邮箱：liuxianghui@yonglin.com

办公地址：福建省永安市南坑路638号8-11层

特此公告。

附件：刘翔晖个人简历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附件：

刘翔晖个人简历

刘翔晖，男，1976年10月生，中共党员，江西广丰人，大学本科学历，理学学士，具有企业法律顾问资格证书。2002年入职公司，历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部部长、综合办公室主任。截至本会议召开日，刘翔晖先生持有“永安林业”股票2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